

## 新北市托嬰中心新設立、變更設立許可申請書

受文者：新北市政府

主旨：檢送新設立變更設立新北市私立**第一**托嬰中心申請書乙式三份，請 准予申請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兒童及少年福利法及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、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設置標準、兒童及少年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及訓練辦法辦理。
- 二、本案申請事項如下：

新設立：擬在本市 區 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 樓設立「新北市私立○○托嬰中心」。

擴充設立：設立地址由本市板橋區◎◎里6鄰○○路1號1樓變更為本市板橋區◎◎里6鄰○○路1、3號各1樓。

變更負責人：負責人由○○○變更為○○○。

其他(請說明申請變更事項)

申請人：許 阿 媛

媛許  
印阿

(簽章)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F22222222

聯絡住址：新北市土城區學府路一段○號○樓

聯絡電話：(02)2222222

中 華 民 國 101 年 09 月 30 日

備註：如為團體設立，請冠以團體全銜附設托嬰中心(ex:財團法人○○大學附設新北市私立□□托嬰中心)

申請案編碼：090906，公告期限：40 天